

高雄市岡山福德慈善會函

通訊處：高雄市阿蓮區復安里復安 116-39 號

聯絡人：理事長 鄭金城

電話：0937-375287

總幹事：潘慧嫻

電話：07-6259296

受文者：各國中、高中、高職、大專技術學院等校

發文日期：115 年 6 月 12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岡福（城）字第 026 號

速別：普通

主旨：檢送高雄市岡山福德慈善會清寒獎學金申請辦法一份。

請轉知 貴校學生踴躍申請。

說明：為協助清寒貧困及德育表現優良學生，給予獎勵

申請辦法：詳如附件

申請時間：115 年 7 月 1 日~115 年 7 月 31 日截止，一律以郵戳為憑

理事長

鄭金城

收件日期 115. 6. 18

高雄市岡山福德慈善會清寒德育獎學金申請辦法函

- 一、目的：獎勵濟助戶，協助清寒貧苦及德育孝行表現優良學生，安心課業，積極進取為目的。
- 二、對象：濟助戶子女及清寒在學學生。
- 三、獎學金種類、金額及資格：

分類	組別	金額	申請資格	名額
A	國中組		濟助戶及公私立清寒，國中在學生..學年成績 80 分以上者。	
B	高中組		濟助戶及公私立清寒，高中在學生..學年成績 80 分以上者。	
C	大專組		濟助戶及公私立清寒，大專院校在學生..學年成績 80 分以上者。	
D	德行組		濟助戶及公私立在學清寒子女，品德優良，對團體有貢獻，具體孝行者 ※需附推薦文件	

四、申請辦法：

- 申請日期：7 月 1 日提出申請至 7 月 31 日截止。
- 申請具備文件：(1) 填寫申請書，附學生證正反面影印。
(2) 附 114 年度學年成績影印本。
(3) 清寒證明書。

五、審核方式：由岡山福德慈善會獎學金審核小組審查，以濟助戶及清寒戶優先。

六、頒獎日期：獲獎者，8 月 31 日前本會以書面通知，另擇日公開頒獎。

七、繳件方法：郵寄：825 高雄市橋頭區成功北路 15-1 號 高雄市岡山福德慈善會 收
連絡人：侯國輝：0921-227888
潘慧嫻：07-6259296

八、申請表：

高雄市岡山福德慈善會清寒德育獎學金 申請表				* 編號	
姓 名		地 址		電 話	
出 生 日 期		就讀學校年級科系			
申 請 組 別				學年成績	分
具 體 事 實				附 件	1. 學生證影印本 () 2. 成績單 () 3. 推薦書 ()
審 議 意 見					
備 註	* 具體事實欄德性組專用，不夠數寫可另紙書寫。				